

商洛市社会福利院护理型床位购置项目采购计划

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结合采购需求的特点特制定以下方案：

1、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140 万元，最高限价为以询价的最低单价乘以具体的采购数量。本项目采购目录为货物类，采购类型为政府采购。

2、采购内容：商洛市社会福利院护理型床位购置项目购买护理型床位及其配套；需满足的要求：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本项目计划从 2025 年 07 月 07 日 到 2025 年 07 月 08 日发布采购公告，2024 年 07 月 18 日开标。

4、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财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16)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

行。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须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5.2 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一年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均可）；

5.4 投标人须提供近一年内任意时段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 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5.5 投标人须提供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5.6 投标人不得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全国诚信平台被列为投标受限人（承诺）；

5.7 报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